

法院公告

张保柱：

本院受理原告廉淑婷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内0802民初2749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临河区交警大队院内交通事故专业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5日

王伟：

本院受理原告刘兴旺诉被告王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内0207民初4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5日

田明：

本院受理原告董太良诉被告田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602民初1106号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40000元，并承担从起始日起至给付之日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开庭传票、当事人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应诉通知书以及转普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楼339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5日

内蒙古包头兴业集团乌海市兴正建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鄂尔多斯市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内蒙古包头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包头兴业集团乌海市兴正建筑有限公司、第三人张来宝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602民初774号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内蒙古包头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鄂尔多斯市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交付焱岚苑小区8号楼、13号楼的施工资料；2、内蒙古包头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包头兴业集团乌海市兴正建筑有限公司向鄂尔多斯市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交付已付款税票；3、本案的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独任审理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简易程序转为普通程序)。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东胜区人民法院408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5日

庞荣菠：

本院受理原告王国强诉被告庞荣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退还原告购车款24000元；2、本案诉讼费用全部由被告承担)、应诉通知书、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311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5日

声明

范先瑞限你在登报之日起10日内来我公司交纳所欠购房款，否则我公司将另行他卖，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你本人承担。特此声明。内蒙古东华开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5月5日

关于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储存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储存场项目。(2)建设地点：乌海市海南区巴音陶亥镇二贵沟。(3)建设内容：本项目设计库容500万m3，本项目占地面积41万m3，填埋库容约500万m3，处理对象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乌海市海盛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巴音陶亥西街海南工业园。(3)单位法人：谢旭峰。(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飞13384731267。三、编制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宝钜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日兴大厦。(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宋工：15029524423四、公众意见表及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YVlqwCRYip4f6CyvMlLIA>提取码：mt7l；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76fGx7fTgYHm16O5JjGQ>提取码：f340。(2)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拨打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获取。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需要公众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通过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参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以网络公示实际时间为准。

遗失声明

●内蒙古众邦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账号15001706643052513277核准号J1910009465501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营业部中山西路支行)遗失开户许可证，声明作废●内蒙古欣常态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遗失公章(编号1502070008866)一枚，声明作废●孙文军将和林格尔县舍必崖乡迭力素村二队土地30.27亩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遗失，编码150123203212000003，声明作废●内蒙古月先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账号610063359开户行：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如意支行，核准号J1910016026201)遗失开户许可证及密码纸，声明作废●包头市寅润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91MA0NKNHWX8)遗失财务章一枚，声明作废●本人王荣荣(身份证号150221198709131027)将呼和浩特恒大御府2号楼1单元404号房收据丢失(收据号0000392金额419218)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呼和浩特市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关，声明作废●青山区浙蒙交通设施经销部(代码92150204MA7L62YA53)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内蒙古思佳农业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5MA0NCY6X4A)遗失财务专用章、法人章(呼格吉乐图)各一枚，声明作废●乌兰浩特市一帆建筑材料租赁中心不慎将营业执照正本丢失，代码92152201MA0NWETC3G，经营者：刘肇博，特此声明●阿巴嘎旗鑫宇电焊部因个人原因不慎遗失个人名章和阿巴嘎旗鑫宇电焊部公章，期间发生的一切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个人名章，和本单位公章声明作废●李珊珊遗失身份证，号码150428198810241226，特此声明●鄂尔多斯市驿豪汽贸有限责任公司鄂托克旗分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原件，代码91150624MA0R0DJ67A，声明作废●内蒙古大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法人：高海平)，代码91150625MA7MHY5U2L，声明作废●乌海市汇新机械租赁有限公司遗失法人章(祁东)一枚，编号：15030410005024，声明作废●准格尔旗锐力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代码9115062259731719XB)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准格尔旗雄荣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053001184801账号15050188664000000710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准格尔分行营业室，声明作废●新城区梁粉叶风干肉奶食品经销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11501020067519，声明作废●黄宁宁出生证编号为F150305597不慎丢失，特此声明。

注销公告

内蒙古中艺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5MA0QAL1D5X)股东决定解散公司，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解约声明

甘肃泰盛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多次催告，贵公司仍拒不履行义务，我公司已于2022年6月24日给贵公司邮发《解除函》宣告《合作协议》解除。
湖北九州华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道歉信

本人付保平，因违反非法狩猎罪，给国家带来野生动物资源损失，破坏了生态环境，损害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特公开道歉，今后我将会以此为戒，严格遵守法律，做遵纪守法的好公民。道歉人：付保平

灭失声明

姓名：魏鹏飞，身份证号码152524199408110339名下车牌号：蒙H5213S小型汽车，车辆识别代号：LF-BOC1349B6F26759发动机号为：1511081-3JD3本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作废。

鄂尔多斯市建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泰生煤矿(1.20Mt/a)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鄂尔多斯市建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拟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西北约16km，行政区划隶属于东胜区铜川镇建设鄂尔多斯市建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泰生煤矿(1.20Mt/a)改扩建项目，现已委托内蒙古尚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部令4号)的规定，现将有关信息公布如下：一、项目概况。项目名称：鄂尔多斯市建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泰生煤矿(1.20Mt/a)改扩建项目。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建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原为鄂尔多斯市一通煤化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性质：煤炭采选，改扩建(产能核定)建设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规模扩建为1.20Mt/a，露天矿剩余可采原煤量为5.4Mt，剩余服务年限为4.1年。现有项目情况：2011年4月，原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对《鄂尔多斯市一通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泰生煤矿“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生产能力为0.60Mt/a，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2018年12月，原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鄂尔多斯市一通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泰生煤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通知》。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见下方。公众可以在本公告公示后，自行下载查阅，也可以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电话一系列联系方式、和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取得联系索取和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处：链接：<https://eyun.baidu.com/s/3rant5nA> 密码：w2Fd.2，公众意见表链接处：链接：<https://eyun.baidu.com/s/3gZi5vt> 密码：Ek8t。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建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姓名：杜元。联系电话：18747777010。三、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范围和事项。1、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范围：主要为项目周边村庄的居民，单位职工或团体，组织和管理部门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群众或团体。2、征求的主要事项：主要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所采取的环保措施的建议和意见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应该关注的问题的建议。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为：自本公告公布日起10个工作日内。鄂尔多斯市建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5月5日